编号：

# 2022年虹口区宣传文化事业专项资金

# 申 请 表

 **项目名称**

 **申请主体 （盖章）**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手 机**

 **电子邮箱**

**2022年 月 日**

|  |
| --- |
| **说 明**一、区宣传文化事业资金采取现场递交书面材料方式申请。1.填写、打印《2022年虹口区宣传文化事业专项资金申请表》，并与所需附件材料一起报送区委宣传部文化改革发展科。 2.地址:虹口区飞虹路518号机关1号楼1311室。 3.项目材料受理时间:项目申报截止日期前（具体日期见申报通知）的每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1:00,下午13:30-16:30。（法定节假日除外） 4.**书面材料需现场递交**，过期不予受理，不接受快递、邮寄等方式。**书面材料按时递交为申报有效。**二、《项目申请表》需准备以下附件：1.申请主体证照；2.项目简介、合作单位、项目可行性实施方案、预算组成结构、项目绩效目标和相应成果指标（主要提供项目实施后预计实现的社会效益）等；3.项目自筹资金证明（银行资信证明）、项目申请单位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等；4.项目获奖或者入围竞赛的相关证明文件（如需）；5.市级扶持立项或批复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如需）； 6.项目审批或备案文件（如需）； 7.主办、协办、承办单位相关证照及合作协议复印件、发票复印件，以及在虹口纳税情况证明等材料的复印件（如需）；8. 办公场地租赁合同或房产证复印件（如需）；9. 申请所需的其他材料。 材料为复印件的需加盖公章。三、申报材料格式统一要求：书面材料一份，在封面盖申报单位公章、在申请单位意见栏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名、需加盖骑缝章。采用A4纸双面打印，以普通纸质材料作为封面，于左侧胶装成册。（书面材料不退还）。四、咨询方式：咨询电话：25658929/25657052咨询时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1:00,下午13:30-16:30。（法定节假日除外）五、填表之前请参阅以下文件：《关于开展2022年虹口区宣传文化事业专项扶持申报工作的通知》； |
| **一、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
| 组织机构代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法定代表人 |  | 手 机 |  |
| 联系地址 |  |
| 单位网址 |  |
| 单位性质 | □企业 □事业 □社会组织 □个人 |
| 银行账号 | 账户名称 |  |
| 账 号 |  |
| 开户银行 |  |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负责人 |  | 联系方式 |  |
| 申报项目类别 | □ 支持有利于展现虹口“海派文化发祥地、先进文化策源地、文化名人聚集地”的宣传文化活动；□ 支持有利于打造虹口红色文化、海派文化、江南文化品牌的宣传文化活动；□ 支持有利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升公民素质，增强文化自信，营造积极向上的舆论环境和清朗网络空间的新闻宣传和理论宣传活动；□ 支持有利于提升虹口文化软实力的宣传文化活动和项目；□ 支持有利于促进社会资源建设的博物馆、美术馆、展览馆、纪念馆、实体书店等文化场馆发展的宣传文化活动和项目；□ 支持有利于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凸显虹口文化底蕴、弘扬伟大“抗疫精神”的优秀文学作品、影视创作、舞台艺术、美术音乐、编剧制作、文艺评论等精品文艺项目；□ 支持有利于繁荣虹口公共文化建设，满足群众多层次、多样性精神文化需求的群众性文体惠民项目；□ 支持有利于提升虹口国际知名度和影响力，促进中外国际交流合作的学术研究、会议研讨、艺术展示、文体赛事、文艺汇演等国际合作交流项目；□ 支持各类宣传文化人才举办有利于虹口宣传文化发展创新的高水准讲学、研讨、宣传、培训等项目；□ 支持有利于促进疫情后虹口文化市场复苏，激励文化消费的节庆、展览活动和项目；□ 其他有利于促进虹口宣传文化事业发展的支出。 |
| **三、项目主要内容**（表格可扩展） |
| 项目主要内容摘要 | （限300字以内） |
| 项目的必要性 | （限1500字以内） |
| 项目目标、内容及成果 | （限1500字以内） |
| 项目实施方案及分析 | （限2000字以内，如果篇幅不够，此处写摘要，请将完整方案以附件形式提交) |
| **四、计划进度**（申报项目必须是实施中或计划实施项目，起始不早于2022年1月1日，并能于2023年底前提交项目验收申请及相关材料。） |
| 前期工作准备 | 起止时间： 年 月至 年 月工作内容:阶段成果： |
| 实施期 | 起止时间： 年 月至 年 月工作内容:阶段成果： |
| **五、项目的社会效益**（包括但不限于对打造虹口红色文化、海派文化、江南文化品牌，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思想道德建设，提升公民素质，增强文化自信，营造积极向上的舆论环境，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等作用分析；对宣传文化事业发展等方面贡献度分析，文字表述限1000字以内） |
| 项目的社会效益目标 |
| 社会效益 | 第一年（项目完成当年） | 后续效应（如有） |
| 其他（获得的成果，如专利、奖项、版权、著作权、品牌等） |  |  |

|  |
| --- |
| **六、合作形式和合作单位意见**（一）合作形式：（二）合作单位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

|  |
| --- |
| **七、项目资金情况（单位：万元）** |
| 1、计划投入总额 |  |
| 2、申请扶持资金金额 |  | 占总投入比例（%） |  |
| 3、项目总投资组成 |
| 序号 | 用途 | 金额（万元） | 占总投入比例（%） |
| **一** | **项目投入费用明细** |  |  |
| 1.1 | 活动推广费 |  |  |
| 1.2 | 运行服务费 |  |  |
| 1.3 | 设计研发费 |  |  |
| 1.4 | 人才引进费 |  |  |
| 1.5 | 调研费 |  |  |
| 1.6 | 其他（注明具体内容） | 1． |  |  |
| 2． |  |  |
| 二 | 不可预见费(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8%） |  |  |
| 三 | 税费 |  |  |
| 四 | 其他费用 |  |  |
| 合计 |  |  |
| 4、财政扶持资金用途 |
| 用途 | 金额（万元） | 占总投入比例（%）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八、项目核准、批复或备案等文件信息（如需）** |
| 文件类别 | 文件号 | 批复部门 |
|  |  |  |
| **九、其他情况** |
| 申报单位是否获得过区宣传文化事业专项扶持资金支持 | □是 | 获得支持年度 | □2018 □2020□2019 □2021  |
| 获支持项目是否通过验收 | □是□否 |
| □否 |
| 该申报项目是否获得其它市区财政资金支持 | □是 **（**请注明资金名称及年度）□否 |
| 该申报项目是否已申报或拟申报其它市区财政资金支持 | □是 （请注明资金名称及年度）□否 |
| **申报单位意见** 本单位承诺上报表格和材料真实有效，单位无不良信用记录，且该项目未获得其它市级财政资金支持，并对此承担法律责任。 公 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
| 区宣传文化事业专项资金审批委员会专项资金管理办公室从未授权任何机构或个人代理专项资金申报事宜，请项目单位自主申报项目。我办将严格按照有关标准和程序受理申请。如有任何机构或个人假借我办或我办工作人员名义向申报单位收取费用，请知情者向我办举报。 |

*（附件附在该页纸后）*

附件1

**主体证照（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的证照、法人证书、单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等，复印件加盖公章）***（附件附在该页纸后）*

附件2

**2021年度（或2020年度）审计报告，新设单位（2021年1月1日后注册）需提供最新的税控财务报表（复印、打印件加盖公章）。***（附件附在该页纸后）*

附件3

**项目自筹资金证明（银行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附件附在该页纸后）*

附件4

**指导单位，主办、协办、承办单位等书面意见或合作协议，有关单位证照等（复印件加盖公章）***（附件附在该页纸后）*

附件5

**其他需提供的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